****

**政府采购项目**

**政采编号：ZCSP-镇巴县-2023-00069**

**项目编号：DX2023-166**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采购项目**

**（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镇巴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总则 11

（一）适用范围 11

（二）名词解释 11

二、招标文件 11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1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11

（三）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及答复 11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2

三、投标要求 12

（一）投标内容 12

（二）合格的投标人要求（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12

（三）限制投标要求 13

（四）投标文件有效期 13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3

（六）投标报价要求 14

（七）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

（八）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5

四、开标 16

五、评标 17

六、评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17

（一）投标文件初审 17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0

（三）比较与评价 20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3

七、确定中标投标人 23

八、合同 24

九、中标服务费 24

十、废标或者采购方式的变更 25

（一）废标 25

（二）采购方式的变更 25

十一、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5

十二、质疑与投诉 28

（一）质疑 28

（二）投诉 29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30

一、建设内容 30

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30

（一）技术要求 30

（二）系统显示功能 31

（三）处理系统 31

（四）其他要求 34

二、信息系统互联互通要求 34

（一）总体要求 34

（二）系统对接要求 35

（三）数据安全要求 3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7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3

一、投标函 45

二、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47

三、分项报价表 48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49

五、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63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64

七、技术方案 65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66

九、近年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67

十、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68

十一、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69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70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5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X2023-166

项目名称：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PACS系统):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 PACS系统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2000000.00 | 2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合同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2-1 |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 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500000.00 | 5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PACS系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合同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PACS系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并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或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法人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此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单位在开标时查询，以现场查询为准）；

合同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5月6日至2023年5月12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14:00:00 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00元/标段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5月30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

2、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0）《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3、投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4、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5、投标人如不参与项目投标，需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项目联系人（邮箱号：2059407584@qq.com),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部门反映，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釆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镇巴县人民医院

地址：镇巴县泾洋镇新街43号

联系方式：0916-6716505

2.釆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

联系方式：029-862533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贺培文、张亚娜、李纪旋

电话：029-86253389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镇巴县人民医院地址：镇巴县泾洋镇新街43号联系方式：0916-671650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联系人：贺培文、张亚娜、李纪旋联系电话：029-86253389 |
| 3 | 项目名称 |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
| 4 | 包号及名称 | 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
| 5 |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 2023年5月6日至2023年5月12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 6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7 | 采购预算 | 500000.00元 |
| 8 | 最高限价 | 500000.00元 |
| 9 | 服务期 | 30天 |
| 10 | 交货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11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3年5月30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
| 1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开标室 |
| 13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资质要求同招标公告。**以上资质均为必备资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必备资质中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
| 14 | 投标保证金 | 在投标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元）开户名称：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账 号：61050174390000000193投标保证金缴纳后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附在响应文件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作为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唯一证据，否则投标按无效响应处理。 |
| 15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1份，副本3份，电子版1份（PDF和word文档格式，正本U盘存储，如因U盘问题导致文件无法打开，责任自负）注：1.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胶装成册1本，与投标文件正本一同密封。2.单独胶装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与投标文件正本中资格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
| 16 |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开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时须将此书面文件电子版一份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件：2059407584@qq.com），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
| 17 |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或答疑文件后24小时内。 |
| 18 | 投标有效期 | 不少于90日历日（自开标之日起）。 |
| 1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20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21 |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
| 22 | 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 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注：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
| 23 | 投标文件密封 |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分为3个包装袋。正本单独密封、所有副本密封，投标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且在外层包装上标明字样。（2）外层包装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标明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公章）、在XXXX年XX月XX日XX：XX前不得启封等内容。**注：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
| 24 | 结果公告公示媒体 |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
| 25 | 中标服务费 |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投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标准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汇率：无）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的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二）名词解释**

1、采购人：镇巴县人民医院

2、监督机构：镇巴县财政局

3、招标代理机构：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4、投标人：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内容的书面资料和招标文件格式的统称。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招标文件包括六部分，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招标内容及要求

（4）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投标文件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1、如果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单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文件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三）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及答复**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5、投标人在收到答复后，应在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2、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一）投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二）合格的投标人要求（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或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出具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2、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并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或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法人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此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单位在开标时查询，以现场查询为准）；

**（三）限制投标要求**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1、未从采购代理机构处直接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谢绝报价。投标文件必须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售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对投标函中内容的响应；

（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3）投标人须出具的合格投标人要求文件，证明参加投标人是响应本项目招标的合格投标人。

（4）投标人为本次招标活动编制的技术方案，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方案。

（5）投标人提供相应业绩，证明其供应经验及能力，以及为招标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6）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企业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招标的内容。

2、投标文件的编写:

（1）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第五部分”编写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①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②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③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投标文件，投标被拒绝。

④凡没有按投标文件格式和内容编写、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投标人，投标被拒绝。

⑤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被拒绝。

⑥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被拒绝。

**（六）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投标总报价、服务期等，投标总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投标总价是指完成本次服务所须的全部费用。

3、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4、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或者部分分项报价存在明显不合理的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并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5、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准备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和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提供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PDF格式和word格式，U盘存储），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胶装成册1本，与投标文件正本一同密封。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双面打印并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若未按照要求签署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4、投标文件的打印应清楚工整，统一采用A4纸编制（如部分附表需要用其他规格的复印纸编写，则应按A4复印纸折叠）。

5、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投标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八）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投标文件密封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分为3个包装袋。正本单独密封、所有副本密封，投标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且在外层包装上标明字样。

（2）外层包装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标明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公章）、在XXXX年XX月XX日XX：XX前不得启封等内容。

2、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递交并办理签收手续，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文件后记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及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对于要求提供合格投标人必备资格文件和业绩原件等相关资料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将其内容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并标明所提供资料原件的明细表（若文件未要求原件可不提供）。

（3）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原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4）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和其相关资料原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原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5）投标文件递送后，在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四、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二）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三）开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

（四）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以确认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是否与递交时一致，没有被提前启封等异常情况。

（五）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无异议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和监标人签字确认。

（六）在开标时没有拆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七）以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为无效投标，不予启封。

（八）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九）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十）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五、评标**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为5人或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7、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四）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五）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六、****评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一）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审查内容为公告中所列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1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或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已缴纳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4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已缴存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5 | 书面声明 | 1.出具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2.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 6 | 信用记录 | 经查询，投标人未被列 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 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有效的劳动合同或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说明：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人员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若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注明未通过原因并告知其投标人，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1 |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二处均无遗漏，且所投项目名称、标段应与实际参与项目一致。 |
| 3 | 开标一览表 | （1）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4 | 投标人承诺书 | 完全理解并接受《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
| 5 |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

**说明：符合性审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若投标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注明未通过原因并告知其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提供的资格要求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文件递交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投标人出现多份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9）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10）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提交的电子版文件无效或不完整的。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比较与评价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

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总计10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1 | 投标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10分 |
| 2 | 技术部分 | 整体技术方案 | 根据对本项目的理解、总体设计、建设方案等，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关键技术，提供完整的方案，包含设计方案、产品配置、功能设置、软件配置方案、安装调试方案、系统保障、售后服务等内容，内容全面详尽。1.根据方案内容完整度按响应程度赋0～5分，2.根据详细程度按响应程度赋0～5分，3.根据方案合理性按响应程度赋0～5分。 | 15分 |
| 技术要求响应指标 |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条款对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技术条款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0 分，若不满足带“▲”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每项扣2分，不满足其他一般技术条款要求的，每项扣1 分，扣完为止。备注：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3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方案的合理性、实施总体规划、实施步骤、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实施方法、项目管理制度、质量保证体制、风险预见与控制能力等，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高效，管理流程是否规范等。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的经横向比较计(7-10]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欠缺、薄弱的经横向比较计(3-7]分；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计（0-3]分。 | 10分 |
|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 1.项目经理需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2分；2.项目团队（不含项目经理）有完善的项目及服务的实施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有具体方案（包括工程师、项目经理等人员），人员组织结构分工合理、责任明确，能够在承诺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工。项目团队人员分工合理、责任明确详细、全面的经横向比较计(5-8]分；项目团队人员分工较合理、责任明确一般的经横向比较计(3-5]分；项目团队人员分工欠缺、责任明确欠缺的经横向比较计(0-3]分； | 10分 |
| 3 |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 **售后服务：**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实施组织机构、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日常维护、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备品备件计划，质量保证范围。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的经横向比较计(7-10]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欠缺、薄弱的经横向比较计(3-7]分；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计（0-3]分。 | 10分 |
| **培训方案：**培训方式、时间、地点、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方案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可行的经横向比较计0-5分； | 5分 |
| 4 | 业绩 | 类似业绩指近三年（2020年5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2分，满分10分。 | 10分 |

3、其他事项说明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以上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按照排序推荐入围候选人**。**

**七、确定中标投标人**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4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采购代理机构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

（一）采购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定标后，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督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投标人。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

（三）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九、中标服务费**

（一）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标准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二）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收取。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采购类型****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三）中标投标人服务费交纳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

账 号：61050174390000000193

**十、废标或者采购方式的变更**

（一）废标

在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1家时，按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采购方式的变更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类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①在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2家时，根据2013年第74号部长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和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第七条的规定，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同意后，可以现场转为竞争性谈判继续采购。

②如果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则原招标文件转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原投标人即为报价人，原投标文件报价作为竞争性谈判的第一次报价，评审方法按照竞争性谈判的评审原则，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十一、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1、2、3条款。)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市财函〔2022〕867号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二）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1、《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3、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三）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为了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以及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四）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政策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十二、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3）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②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③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④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⑤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⑥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⑦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⑧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纪旋、张亚娜、贺培文

联系电话：029-86253389

邮箱：2059407584@qq.com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文景商务广场B座8层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二）投诉

1、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 一、建设内容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 1 | 套 |

## 二、采购需求

1、软件具有自动显示医学图像中的肺结节，并用图框标注出来。具备增强查看工具、图像长度、角度测量工具等功能。

2、所投产品的接口免费开放，免费对接医院、县局及县区域平台等系统。

3、所投产品的版本必须为公司现有最新及最高版本。（提供印证资料）

4、所投产品要求与院内系统高度集成、互联互通，数据统一共享。

5、项目验收应满足三级医院评审、电子病历4级，互联互通测试3级相关要求。

6、软硬件质保三年。质保期内公司有新版本免费升级。

## 三、项目要求

## （一）技术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 |
| **1** | 技术规格 |
| **1.1** | 服务器数量一台，硬件配置不低于以下配置：CPU：英特尔（Intel）i9-10900X及以上内存：≥64GB及以上，DDR4或DDR5GPU： ≥A4000及以上系统存储单元：SATA SSD固态盘，容量≥500G影像存储单元：≥24TB网卡：≥千兆有线网卡 |
| **1.2** | 支持常见医疗影像设备直接连接，在统一网络环境中可以支持影像设备的主动推送DICOM影像 |
| **1.3** | 支持医院PACS/RIS系统对接，传输DICOM图像信息及RIS跳转整合 |
| **1.4** | 具有影像过滤功能，可以快速且有效地筛选需要的影像 |
| **1.5** | 支持常见的NFS协议，支持虚拟硬盘远程挂载 |
| **1.6** | 支持将AI预测结果归档回传PACS，将带AI预测结果的影像长期存储在PACS，并可应用PACS所有功能 |
| **1.7** | 产品方案厂商：具备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评估等级至少为三级 |
| **1.8** | 有过肺结节EGFR突变预测研究，在至少三个验证集的大小亚组分析中，2到3cm的表现AUC>0.82；同时对应的病理分类表现 AUC>0.92，且准确性>0.89； |
| **▲1.9** | 产品方案胸肺AI产品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三类证）； |

### （二）系统显示功能

|  |  |
| --- | --- |
| **序号** | **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 |
| **1** | **系统显示功能** |
| **1.1** | 具备图像长度测量工具 |
| **1.2** | 具备图像角度测量工具 |
| **1.3** | 肺结节影像增强查看工具 |
| **1.3.1** | 具备结节标记框的显示与隐藏功能 |
| **1.3.2** | 支持序列电影播放功能 |
| **1.3.3** | 具备位置探针，点击即时实现像素CT值测量 |

### （三）处理系统

|  |  |
| --- | --- |
| **1** | **病灶增强显示功能** |
| **1.1** | 自动显示医学图像中的肺结节，并用图框标注出来 |
| **1.2** | 将所有检测出的结节/影像学异常表现以列表形式展现在界面上 |
| **▲1.3** | 系统自动给出结节性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磨玻璃结节、混合磨玻璃结节、疑似肿块、实性结节、叶间裂结节、钙化结节等 |
| **1.4** | 自动给出结节长径数据和平均径、结节体积、结节密度数据 |
| **1.5** | 自动给出结节位置信息（肺叶/肺段位置） |
| **1.6** | 自动调取病人历史影像数据，无需手动输入，实现前后片联动，对比分析结节历史影像表现，直观显示结节变化等信息，提供功能截图 |
| **1.7** | 支持MPR功能显示结节，多角度观察结节 |
| **1.8** | 支持最大/最小密度（MIP/MinIP）投影重建功能，并支持轴位，矢状位，冠状位保持同步 |
| **1.9** | 支持轴位、矢状位、冠状位的MIP/MinIP，支持投射层数同步调节 |
| **1.10** | 结节排序功能，应包括按层面数，结节类型，长径大小，不同排序方式 |
| **1.11** | 结节筛选功能，应包括结节类型，长径大小；应具备多条件组合筛选，以满足特殊筛选需求 |
| **1.12** | 按照结节大小，有选择地隐藏和显示感兴趣的结节 |
| **1.13** | 快速点击实现检出结节病灶的放大，移动及测量的功能，提高工作效率 |
| **1.14** | 不同层厚间的适配功能，实现用于诊断的序列结节所在位置快速映射打印序列结节的所在位置。 |
| **1.15** | 层厚适配功能的映射序列的层厚可自定义修改 |
| **1.16** | 提供用户反馈功能 |
| **2** | **系统标准科研功能** |
| **2.1** | 自动给出结节密度数据与影像组学特征数据，并提供密度直方图； |
| **2.1.1** | 应提供结节的CT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中位数、标准值、实性占比等信息 |
| **2.1.2** | 应提供结节的紧凑度、偏度、峰度、球形度、能量以及结节的熵等结节的影像组学信息 |
| **▲2.2** | 为满足临床工作需要，系统支持自动给出结节表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毛刺、分叶、光滑、空泡、囊状结构、卫星灶、胸膜凹陷、混杂密度、牛眼征、空气新月征等，至少支持29种，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2.3** | 支持对所选病例设置最高优先级，加速优先处理 |
| **2.4** | 支持任意两次随访图像结果进行对比 |
| **2.4.1** | 支持本地上传患者历史数据，并与患者当前影像对比 |
| **2.4.2** | 当前后片功能开启时，点击任一结节，提供前后片的长短径、体积，CT值（最大、最小值）的数值变化，体积趋势预估图和显示倍增时间； |
| **2.4.3** | 当前后片功能开启时，点击任一结节，提供前后片的实性部分占比变化； |
| **2.4.4** | 当前后片功能开启时，点击任一结节，提供前后片的结节表征变化； |
| **▲2.5** | 内置AI智能数据库，根据当前浏览影像，AI自动提供类似影像特征的图像，至少可提供5例相似病例。相似病例具备病灶相似度百分比、结节实性占比和病理信息描述，用于辅助当前病例诊断与教学，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2.6** | 同时具备Brock、Mayo两种肺癌风险评估模型，结合患者年龄、性别，合并肺癌家族史与肺气肿史，评估结节的恶性概率，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2.7** | 支持危急值报警功能，至少支持肿块、肺炎、骨折、COPD、肺动脉高压、淋巴结肿大的检出自动预警，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2.8** | 结节风险等级评估：可对检出的肺结节按照恶性概率进行风险评估（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基于深度学习神经网络预测结节恶性程度的AUC>0.84； |
| **▲2.9** | 为满足临床科研类需求，系统支持配置科研模块，可配置的疾病至少包括肺栓塞分割、气胸分割、胸腔积液分割、纵膈多病种、心包积液分割、主动脉瓣钙化分割等，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3** | **患者随访管理科研模块** |
| **3.1** | 具备加入随访功能 |
| **▲3.2** | 具备将随访结果一键加入患者随访管理系统中，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3.3** | 在随访系统中可查询、添加、删除、归档患者任意一次随访记录； |
| **3.4** | 在随访系统中基于Recist疗效评估方法，提供给医生评估建议作为参考； |
| **3.5** | 具备病例收藏功能，且收藏列表支持批量修改和批量删除，并有单独控件； |
| **▲3.6** | 为方便医生工作，系统至少提供9种随访指南，例如：NCCN指南、RADS指南、Fleischner指南、肺结节中国专家共识指南、肺结节亚洲共识指南、中国肺癌筛查标准、中国县域肺癌筛查共识、亚太指南、ACCP指南等，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4** | **结构化报告** |
| **4.1** | 提供不少于20种结构化报告模板； |
| **▲4.2** | 支持图文报告作为Dicom序列回传至PACS，支持保存、下载、归档，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四）其他要求

|  |  |
| --- | --- |
| **序号** | **其他要求** |
| **1** | **投标产品对超高分辨率（1024\*1024）重建图像具有很好的兼容性（提供第三方文献证明或报告证明）** |
| **1.1** | 具备较高成熟度：产品对超高分辨率图像中＞4mm结节的敏感性＞97%，软件无版权纠纷 |
| **▲1.2** | 对小结节具备高敏感性：产品对超高分辨率图像中≤4mm结节的敏感性＞96%，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官网功能截图等） |
| **1.3** | 对于超高分辨率图像中肺结节的总体敏感性≥97% |
| **2** | **投标产品对恶性亚实性结节的敏感度达到100%（提供第三方文献证明或报告证明）** |
| **2.1** | 投标产品对能谱平扫（TNC）图像和虚拟平扫（VNC）图像兼容性好，能有效检出病灶。对TNC和VNC中的恶性亚实性结节的敏感度达到100% |
| **2.2** | 投标产品对恶性亚实性结节的敏感性高，在平扫和增强双期图像中均能实现100%的检出 |
| **▲3** | 投标产品的版本必须为公司现有最新及最高版本 |

**备注：**

1、本技术要求所提供的技术指标是最低限度的要求，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相关标准的优质产品。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必须满足其要求。除本技术要求特殊规定外，招标文件中列出的标准和规程，如果已更新，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进行供货。

## 二、信息系统互联互通要求

### （一）总体要求

本项目以深度学习技术为核心构建的系统是智慧医院在智慧医疗方面的重要应用，项目的建设必须结合医院信息化系统的总体规划，确保系统设计能有效支撑业务应用的可靠、稳定运行与可持续发展，系统架构设计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先进性**：在系统设计和设备选型方面，在考虑系统的实用性前提下，应采用国际上先进的医疗影像识别算法与网络通讯技术。确保系统在国内的领先地位，使系统具有完备的功能，并且易于升级换代，在保证其先进性的前提下具有较长的生命周期。
* **实用性：**平台建设要以服务医生高效诊断应用为目标，切合业务需求，与医院信息系统相结合，保证平台的各项功能能够满足医疗影像分析、医疗诊断、报告输出、临床应用等需要。
* **通用性**：需要保障基础架构可以适配不同硬件环境，充分保障用户现有投资，降低总体建设成本，支持适配不同前端影像采集设备。
* **灵活性**：由于医疗影像需要占用大量的网络带宽和计算资源，为了缓解资源压力，系统需要支持灵活的部署方式，根据医院网络资源与每日医疗影像数据量情况采取灵活的数据读取与数据传送方案。
* **可扩展性**：系统的架构设计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可扩展性，在以后的系统中方便与第三方系统集成，或扩充与其他设备产品的对接。

**安全性**：医院病人的数据安全至关重要，其病历相关信息只能保存于后端服务器。系统需对读取到的病人基本信息进行脱敏或加密处理，在前端解析中心只保留具有对应关系的脱敏代码信息与影像数据，以确保病人数据安全。

### （二）系统对接要求

系统免费与医院网络环境、PACS系统、CT设备在网络与应用层面通过TCP/IP协议与DICOM 3.0标准进行信息互通、数据共享。系统应免费与医院CT设备、PACS/RIS系统提供无缝对接。系统供应商需提供系统服务器与医院信息系统互联互通的网络拓扑图。根据医院网络情况各不相同，应可提供三种连接方式，以适应医院的管理习惯和网络状况。

#### 1.RIS/PACS数据库直连方式

支持主动在RIS/PACS数据库中通过数据库的定时查询功能检索当日产生的数据（对于前后片数据，具备历史数据查询），并根据查到的相关病人基本信息，通过数据库中该病人关联影像的存储路径读取DICOM影像到服务器进行智能分析、报告。系统厂商需提供需要查询、读取的RIS/PACS数据库视图信息表。

#### 2.RIS/PACS转发

由PACS服务器接收到影像采集设备发送的影像数据包后，可根据系统设置将指定影像数据（胸部CT等）转发给系统服务器。系统厂商需提供需要RIS/PACS系统厂商配合提供的工作站端口号、IP地址等设置方案。

#### 3.CT主控台直接发送数据到服务器

支持系统服务器与PACS系统并行接收CT DICOM影像数据，通过配置院方的CT机，CT机增加系统服务器节点，拍摄完CT后，CT机自动转发影像到系统服务器。

### （三）数据安全要求

为了确保系统内部数据的完整性、安全性和可靠性，系统必须提供有效的安全保密措施，确保整个系统的安全运行。病人数据的安全性是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对接过程中最关注的问题。对此，系统厂家需具备以下几点安全措施：

**1.内网环境：**系统服务器应用在医院内网中，和外界不接触。

**2.选择性发送数据：**发送到系统的DICOM数据可以有选择性，在系统上线前和医院对接人员协商敲定，比如，只发送胸部CT影像，其余类型的影像不会发送。

**3.选择性接收数据：**系统服务器接收数据应有选择性，如非胸部数据，非CT数据，非特定层厚，系统都不会接收。

**4.数据脱敏：**系统接收数据的过程中，应对数据进行脱敏操作，DICOM文件中的敏感信息（如病人姓名等）应被清理，保存在系统本地服务器的是无敏感信息的数据。

**5.数据定时清理：**系统服务器中的数据在本地保存时间应可以指定，例如：可以设置为1到2月，过期应自动删除。

6.系统应免费对接医院、上级主管单位相关平台等系统，并做到数据共享。

1. **合同条款及格式**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第 包**

**服 务 合 同**

甲 方：镇巴县人民医院

 乙 方：xxxx

 鉴证方：

2023年 月

**供 货 合 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DX2023-166）在由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 (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第 包的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就甲方 项目由乙方负责提供相关服务，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

（二）具体事项：

**第二条：服务期、地点**

1、服务期：30天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要求。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付款安排**

1.验收合格后支付95%，余款一年后付清。

2、支付方式：甲方直接将货款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转入乙方指定的专用账号。乙方专用账户名为：

账号为：

开户行为：

**3、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乙方逾期提供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按照约定提供的服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产品。

3、甲方负责配合乙方提供进场实施所需要的本项目相关的软硬件环境、系统基础设施，积极配合乙方提出的配合请求，提供必须的工具软件，提供乙方提出的其他合理的工作、生活条件，及时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对乙方提供的执行文档进行确认。

4、甲方有责任配合乙方协调院内接口的研发工作和联调等工作。

5、保存所有的当前程序并完成数据的备份，约束其员工正确使用和应用产品。

6、负责提供培训场地，组织参加培训的人员按时出席。

7、依据合同协助乙方完成验收等相关事宜并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费用。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便利，要求甲方提供必须的相关资料。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3、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产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

4、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提供项目相关的技术文档材料，及时交付产品。

5、对双方共同确认的甲方受训人员提供集中培训服务。

6、按照双方确认的期限负责产品的安装、测试、调试工作及后续的维护工作。

**第五条：验收**

（一）由采购人实施验收

（二）验收依据：系统运行、数据上报、业务对接正常

（三）如项目未通过验收的，乙方应排除故障，进行整改，承担相关费用。如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验收工作、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项目验收合格。若甲方认为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20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乙方应在双方确认的期限内用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更换或整改产品，乙方承担更换或整改产品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更换或整改产品后再次申请验收，直至验收通过。

（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的内容、要求、验收、使用标准以采购文件要求为依据，若甲方中途变更方案或产品以及由此引起的相应费用的变化，双方另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六条：售后服务：**

1、乙方承诺经销商上门服务时间不得低于24小时。

2、乙方承诺保证不影响甲方正常业务和保证数据完整的前提下进行实施工作。并承担由此工作带来的所有责任和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承诺，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进入质保期，质保期为三年。

4、乙方承诺，指定专业项目经理专职负责整体项目实施。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专职经理。

5、乙方承诺，当产品不能正常运行时，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提供电话、网络远程等技术支持，如果通过以上方式仍不能正常运行的，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

6、乙方承诺，在系统投入使用前，必须对各应用系统相关人员进行免费业务技术培训，对甲方信息科管理人员免费提供具有针对性的系统培训，以保证系统各项功能让甲方完全掌握，培训期限至甲方受训人员完全掌握产品各项功能为止。培训方式由双方商定，若需异地培训，因异地培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7、保修、质保期内，维修费用、乙方维修人员的差旅费及其它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提供产品应无任何瑕疵，如在使用过程中本产品存在隐蔽瑕疵造成医疗事故而引发的纠纷，由乙方全额负责赔偿，并免费为甲方修复瑕疵或更新换代，期间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保修、质保期后为有偿服务，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服务协议，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

**第七条：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1. 乙方保证其提供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具备相应资质，为履行本合同而使用的产品不存在权利瑕疵或侵害第三人利益的情形。

2、本项目涉及的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双方都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3、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信息和资料。不得为任何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等）。

4、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范围为甲乙双方参与及知悉项目的所有人员，双方负有永久保密义务。

5、本项目项下产生数据资料、统计资料等电子信息所有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或变相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损失。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乙方如不能按时交货，应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的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以逾期交货货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日 0.2 ‰计算违约金。乙方如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安装、调试等义务，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0.2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6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如乙方交付的产品数量、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退货，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2、 除前款约定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提供虚假材料，且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对乙方的违法、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乙方确保甲方购买的产品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即为正版软件），如因甲方购买、使用该软件引起与其它第三方发生法律、经济纠纷的，乙方应主动承担全部责任，积极参与处理因软件引起的与其他第三方发生法律、经济责任，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律师费、交通费、诉讼费等），并且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以及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20%违约金。

4、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条件或完成配合事项，或者提供工作条件、完成配合事项不符合合同约定影响项目进度和质量的，项目交付期限相应顺延。

5、因甲方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有权按已履行完毕的服务内容向甲方收取对应合同价款。

6、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已收的所有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20%违约金。

**第九条：不可抗力：**

如果由于无法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无法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水灾、火灾和其他自然灾害、战争、暴动、和类似的军事行动，民间骚动以及政府的禁运令、禁止令或其他政府限制和行动，或者其他阻止一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任何事件或原因（统称：不可抗力事件）。直接致使遇到上述事件的一方（即受阻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的，受阻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权威机关的书面材料，包括陈述迟延履行、部分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理由的说明书，方可免责。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先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第十五条：**本合同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  |  |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鉴 证 方** |
| 采购人（公章） | 成交供应商（公章） |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
| 负责人：（签字） | 负责人：（签字） | 负责人：（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 账号： |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政采编号：ZCSP-镇巴县-2023-00069**

**项目编号：DX2023-166**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采购项目**

**（包2：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请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动生成目录

**一、投标函**

**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关于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DX2023-166）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项目第 2 包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所有货物。

二、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三、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第五部分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一份及有效电子版一份，并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样品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保证按规定和标准向贵方缴纳中标服务费；

3、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且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少于90天。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镇巴县人民医院PACS及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采购项目 |
| 包号及名称 | 第 2 包：肺小结节智能诊断系统  |
| 项目编号 | DX2023-166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小写：　 |
| 服务期 |  |

说明：

1.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招标文件其它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2.投标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投标总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中合计金额一致。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或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 2022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出具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2）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并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或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法人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此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单位在开标时查询，以现场查询为准）；

**注：“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胶装成册1本，与投标文件正本一同密封。**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 |  |
| 上年营业收入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执照 | 注册号码 |  | 注册地址 |  |
| 发证机关 |  | 发证日期 |  |
| 营业范围（主营） |  |
| 营业范围（兼营） |  |
|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 资质名称 | 等级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  |  |  |  |
|  |  |  |  |
| 备注 |  |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或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税收缴纳证明**

**（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五）出具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特定资格要求**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主营： ；兼营：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

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 之 （投标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第 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后附被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证明。

**（八）提供政府采购政策等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1，注：本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2）；

（3）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证明材料（如适用，请提供）；

（4）节能环保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适用，请按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第2条相关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五、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 **投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 **偏离**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负偏离和正偏离）的内容，在投标文件中须一一列出，无偏离时须提供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规格及技术需求** | **投标文件****规格及技术参数** | **偏离**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根据“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逐一响应。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技术方案**

根据评分因素自行编制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根据评分因素自行编制

**九、近年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时间** | **完成项目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相关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十、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第 包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一、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了积极配合 （采购人名称） 进行的 （项目名称） 第 包招标[工作](http://www.yjbys.com/)，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司郑重承诺，在政府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守下列行为准则：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以及廉洁从业的各项规定。

2、不以围标、串标、陪标、挂靠、提供虚假信息、恶意干扰采购人、评标委员会评审等违规手段实现中标目的；

3、不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4、不以任何名义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支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5、不以任何理由安排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参加健身、娱乐和旅游等活动。

6、不为采购人的业务部门、关联企业或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或装修住房等。

7、不以贿赂之外的其他方式拉拢采购方相关工作人员，使其违背公平、公开、公正竞争原则，帮助实现中标目的。

8、如果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以帮助实现成交目的为对价向投标人索取贿赂或谋求其他个人利益，投标人应拒绝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的要求，并向采购人监督部门举报。

如果承诺人违背上述承诺并中标，承诺人自愿承担与贵司签订的合同无效、贵司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承诺人自身损失自己承担并赔偿贵司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的民事法律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刑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